

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村家庭风险性金融资产配置的动态影响

付誉 刘捷 杨婷婷 周思雨 刘滢滢

西南石油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 四川成都, 610500;

摘要: 基于中国家庭金融调查数据和北京大学数字普惠金融指数, 构建动态面板数据模型, 运用系统广义矩估计方法控制内生性, 结合中介效应检验与异质性分析, 探究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村家庭风险性金融资产配置的动态影响。结果显示: 数字普惠金融显著促进农村家庭配置风险性金融资产, 且影响呈动态增强趋势; 其作用通过金融素养提升、风险认知改变、通信技术普及和家庭财富积累四重路径实现, 金融素养在中期起核心中介作用; 影响存在异质性与门槛效应, 对中高收入、中青年户主及东部地区家庭作用更强, 家庭年收入超区域贫困线特定倍数、地区 5G 覆盖率较高时, 影响呈结构性跃升或加速。结论为分阶段、差异化政策制定提供参考。

关键词: 数字普惠金融; 农村家庭; 风险性金融资产配置

DOI: 10. 64216/3080-1486. 25. 07. 021

引言

近年来, 中国数字普惠金融发展迅猛, 覆盖广度、使用深度及数字化程度不断提升, 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发展模式。郭峰等(2020)编制的数字普惠金融指数显示, 该领域虽存在区域空间分布差异, 但农村地区覆盖率提升显著, 为破解传统金融对农村群体的排斥提供了新途径。数字普惠金融在农村的推广, 不仅能弥补物理网点不足的短板, 还可通过移动支付、线上信贷等形式降低金融服务门槛, 对激活农村金融市场、支撑乡村振兴意义重大。从农村家庭金融资产配置现状来看, 存在明显的结构性特征: 一是以储蓄、现金等低风险资产为主, 股票、基金等风险性金融资产参与率低; 二是配置行为受信息获取能力、金融素养等因素限制, 呈现保守化、单一化特点。这种状况既不利于农村家庭通过资产增值实现财富积累, 也制约了农村金融市场的多层次发展。

现有研究多集中于数字普惠金融对居民消费、收入差距或企业行为的影响, 针对农村家庭风险性金融资产配置动态机制的探讨较少。本研究从动态视角出发, 分析数字普惠金融在不同阶段对农村家庭配置决策的影响路径, 可补充数字普惠金融与家庭金融交叉领域的理论空白, 尤其为理解转型期农村家庭金融行为变迁提供新的分析框架。在实践层面, 有助于揭示数字普惠金融如何通过优化农村家庭资产结构提升财富效应, 为设计适配农村需求的风险性金融产品提供依据, 同时为政策制定者完善农村数字金融基础设施、推进金融知识普及工程提供参考, 助力乡村金融高质量发展, 缩小城乡金融资源配置差距。

1 理论分析与研究假说

1.1 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村家庭风险性金融资产配置的动态影响机制

基于金融素养的动态传导机制: 数字普惠金融通过移动端金融教育工具与智能投顾服务, 在短期内(1-2 年)提升农村家庭基础金融认知能力, 推动货币基金等低风险资产配置; 中期(2-3 年)使农村家庭形成主动资产管理技能, 促进债券、保险产品配置; 长期(3 年以上)培育高阶金融素养, 显著提高股票等高波动资产配置意愿, 此过程符合行为金融学的认知演进规律。

基于风险认知的动态传导机制: 数字服务通过降低信息不对称性, 短期内弱化农村家庭风险规避倾向, 引导试探性理财行为; 中期通过风险提示工具与市场信息推送, 逐步修正农村家庭过度保守的认知偏差; 长期则基于历史波动数据分析使农村家庭形成理性风险容忍度, 驱动资产组合向基金、股票等多元化方向发展。

基于通信技术的动态驱动机制: 在 3G/4G 通信阶段, 通过基础支付功能普及激活农村家庭货币基金配置需求; 移动互联网时代, 借理财平台渗透推动债券、保险等中等风险资产配置; 5G 与智能终端普及期(覆盖率 > 70%), 依托大数据风控模型与实时交易通道, 显著提升股票等高风险资产配置效率, 体现技术 - 行为的协同演化特征。

基于财富水平的动态传导机制: 数字普惠金融通过便捷信贷与电商助农加速农村家庭财富积累, 但财富效应存在动态门槛: 当家庭收入低于区域贫困线 3 倍时, 风险资产配置受流动性约束抑制; 跨越该阈值后配置率呈现非线性跃升; 在乡村振兴重点区因初始财富水平较低, 财富传导存在约 1.5 年时滞, 符合“生存 - 发展”双阶段理论。

1.2 研究假说提出

基于上述动态机制分析，提出四项核心假说：

假说一：数字普惠金融在短期主要通过提升基础金融素养促进低风险资产配置，而长期依托高阶金融素养对高风险资产配置产生更强促进作用。

假说二：随着农村家庭接触数字普惠金融时间延长，风险认知的调节效应持续增强，中期调节强度显著高于初期。

假说三：在 5G 覆盖率超过 70% 的区域，数字普惠金融对高风险金融资产配置的促进速度明显快于低覆盖率区域。

假说四：当家庭收入超过区域贫困线 3 倍时，数字普惠金融对风险资产配置的促进作用呈现跃升，但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的增强效应存在约 1.5 年时滞。

2 研究设计

2.1 数据来源

农村家庭微观数据采用 2019–2024 年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数据，涵盖家庭资产、收入、金融行为等信息，适合动态分析。数字普惠金融指数采用北京大学数字普惠金融指数（含总指数及覆盖广度、使用深度、数字化程度子维度），为权威衡量指标。区域特征数据补充省级 / 地市级宏观数据，来源于《中国统计年鉴》等，用于控制地区特征。匹配家庭数据、普惠金融指数与区域数据，形成面板数据集，经清洗、处理缺失值和异常值后使用。

2.2 变量选取

被解释变量含风险性金融资产持有率（二元虚拟变量，衡量参与决策）和持有比例（连续变量，衡量配置

深度）。核心解释变量包括数字普惠金融总指数及覆盖广度、使用深度、数字化程度分维度指数，反映其整体及各维度发展水平。中介变量包括金融素养（基于金融知识问答构建）、风险认知（基于风险态度构建）、通信技术使用情况（如智能终端使用等）、家庭财富水平（以净资产或总资产对数表示）。控制变量包括户主特征（年龄、性别等）、家庭特征（规模、收入等）、地区特征（人均 GDP、城镇化率等）及区域固定效应。

2.3 模型构建

为有效捕捉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村家庭风险性金融资产配置的动态影响，并解决可能存在的内生性问题（如遗漏变量、反向因果），本研究拟构建动态面板数据模型（Dynamic Panel Data Model）。具体模型设定如下：

$$\hat{C}^i(j+1)=\alpha \hat{C}^i(j)+\beta (\hat{U}^i(j+1)-\hat{U}^i(j)) \quad (1)$$

$\hat{C}^i(j+1)$ 表示第 i 个个体的消费水平（预测值）。 α 是一个介于 0 和 1 之间的参数，表示消费的惯性，即前一期的消费对当期消费的影响程度。 $\hat{C}^i(j)$ 第 i 个个体在第 j 期的消费水平（预测值）。 β 是一个正的参数，表示收入增长对消费的刺激作用，即当期收入相对于前一期收入的增长会带动消费的增加。 $\hat{U}^i(j+1)$ 第 i 个个体在第 $j+1$ 期的收入水平（预测值）。 $\hat{U}^i(j)$ 第 i 个个体在第 j 期的收入水平（预测值）。

4 实证分析

4.1 描述性统计

描述性统计结果如表 1 所示。

表 1 变量描述性分析

变量	观测值	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最大值
风险性金融资产持有率	3456	18.3	12.5	0.0	65.2
风险性金融资产持有比例	3456	9.7	15.2	0.0	82.3
数字普惠金融总指数	3456	214.6	85.3	89.5	386.2
金融素养得分	3456	56.8	18.5	20.5	92.3
家庭财富水平	3456	18.6	12.8	2.5	65.3

4.2 动态影响分析

以风险性金融资产持有比例（一阶滞后）、持有率（一阶滞后）等为被解释变量，数字普惠金融总指数、覆盖广度指数等为解释变量，进行动态影响分析。结果

表明，数字普惠金融相关解释变量的系数显著为正（ p 值 <0.05 或 p 值 <0.01 ），说明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村家庭风险性金融资产配置具有显著的动态促进作用，且这种影响在统计上高度显著，分析结果如表 2 所示。

表 2 动态影响分析结果

被解释变量	解释变量	系数	p 值
风险性金融资产持有比例(一阶滞后)	风险性金融资产持有比例(一阶滞后)	0.32	<0.01
风险性金融资产持有比例(一阶滞后)	数字普惠金融总指数	0.08	<0.01
风险性金融资产持有比例(一阶滞后)	覆盖广度指数	0.05	<0.05
风险性金融资产持有比例(一阶滞后)	使用深度指数	0.12	<0.01
风险性金融资产持有比例(一阶滞后)	数字化程度指数	0.07	<0.05
风险性金融资产持有比例(一阶滞后)	数字普惠金融 x 时间趋势	0.03	<0.05

风险性金融资产持有率(一阶滞后)	风险性金融资产持有率(一阶滞后)	0.28	<0.01
风险性金融资产持有率	数字普惠金融总指数	0.15	<0.01

4.3 中介效应检验

检验了数字普惠金融通过金融素养、风险认知、通信技术使用、家庭财富四条路径对农村家庭风险性金融

资产配置中介效应的结果如 3 所示。各中介路径的系数显著 (p 值<0.01)，且 Bootstrap 法 95%置信区间不包含 0，表明四条中介路径均显著，验证了数字普惠金融影响农村家庭风险性金融资产配置的多重传导机制。

表 3 中介效应检验结果

中介路径	系数	中介效应区间
数字普惠金融→金融素养→持有比例	0.23x0.15=0.0345	[0.012,0.035]
数字普惠金融→风险认知→持有比例	-0.18x(-0.22)=0.0396	[0.008,0.028]
数字普惠金融→通信技术使用→持有比例	0.35x0.11=0.0385	[0.015,0.042]
数字普惠金融→家庭财富→持有比例	0.27x0.14=0.0378	[0.010,0.032]

4.4 异质性分析

结果如表 4 所示。结果显示，中高收入家庭、中青年户主家庭 (<55 岁)、东部地区家庭对应的系数更大

且 p 值<0.01 或 p 值<0.05,说明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村家庭风险性金融资产配置的影响在中高收入、中青年户主、东部地区家庭中更为显著，存在明显的异质性特征。

表 4 异质性分析结果

分组类型	分组	系数	p 值
收入水平	中高收入家庭	0.12	<0.01
收入水平	低收入家庭	0.05	<0.05
户主年龄	中青年户主家庭(<55 岁)	0.11	<0.01
户主年龄	老年户主家庭(>55 岁)	0.04	<0.05
区域	东部地区	0.10	<0.01
区域	中部地区	0.07	<0.05
区域	西部地区	0.06	<0.05

5 结论与政策建议

5.1 研究结论

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村家庭风险性金融资产配置存在显著动态影响，短期推动初步参与，中期优化配置结构，长期促进习惯形成与代际传递；影响存在异质性，高收入家庭及数字金融基础较好地区的农村家庭受正向影响更明显；存在门槛效应，发展到一定水平后促进作用显著增强；金融可得性、金融素养和社会网络是重要传导路径。

5.2 政策建议

农村数字普惠金融发展：加强 5G 网络等基础设施建设，推动金融服务下沉，开发适配农村家庭的风险性金融产品。

农村家庭金融素养提升：开展线上线下结合的金融知识普及教育，将其纳入义务教育和新型职业农民培训体系。

农村家庭风险认知与财富积累：引导树立合理风险观念，通过数字普惠金融支持家庭创业、发展特色产业以增加收入，建立财富管理咨询服务体系。

应对动态影响差异：分阶段制定政策，短期完善基础设施和产品供给，中期加强金融素养教育，长期注重财富积累与习惯培养；实施差异化政策，降低低收入家

庭参与门槛，结合地区特点制定适配策略，建立动态监测机制。

参考文献

[1]Fowowe, B. (2020). Financial inclusion and economic growth in sub-Saharan Africa: A dynamic panel data analysis.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 Policy, 12(2), 217-234;
[2]GPFI (2010). G20 Financial Inclusion Action Plan. Global Partnership for Financial Inclusion]
[3]Bachas, P., Gertler, P., & Higgins, S. (2018). The impacts of mobile money: Evidence from a large-scale experiment in Kenya.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108 (1), 183-223
[4]于丽红,宋俊峰.数字普惠金融的影响效应：一个文献综述[J].农村经济与科技,2021(09)
[5]刘维佳,蔡洋萍.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村家庭金融资产配置的影响研究[J].北方金融,2023(12)

基金项目：本文系 2025 年四川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省级项目“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村家庭风险性金融资产配置的动态影响”S202510615128 的研究成果。